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是否同意公开：（是）

清城管字[2026]66号　　办理结果：（A）

对政协清河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13号提案的答复

常昊岳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扶持中小微实体门店繁荣发展”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非常感谢你对城管工作的关注，为全面落实“为民城管”品牌创建，我局多措并举：一是优化营商环境，取消节假日期间门店店外活动外摆，简化活动报备流程，一般促销活动及带有商演的促销活动仅需携带身份证复印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到城管局窗口报备，即时即办。活动期间允许商家在门前范围内开展店外促销活动，允许在店外摆放少量商品、支帐篷和拱门，允许开展店庆、促销等商演活动。执法人员对商家进行走访入户，宣传城市管理方面政策法规，特别针对打算新开业的门店，主动上门服务，提前普法。为商户详细讲解广告牌匾审批流程、店外经营规定“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前三包”管理规定，为建筑企业解读建筑垃圾处置流程、临街施工环保注意事项等。

二是规范流动摊点及门店经营。我局设置了华山路、嵩山路、龙江街、御捷路、闽江街、赣江街、绒兴街等7条市场疏导街，及清滨路1个便民市场。流动摊点可在市场疏导街（点）、便民市场内按照规定区域、类型及时间规范经营，经营期间不得噪音扰民、不得乱扔乱倒垃圾，做到摊走地净。

三是发展夜经济，助力新业态发展，有条件下放开除太行路以外的餐饮门店外摆经营，在不占用盲道，不影响行人同行设置防油地垫、配置垃圾篓的情况下，允许餐饮门店在门前区域出店经营发展夜经济。

下一步将明确责任，严格督导，积极宣传引导。打造整洁有序、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

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2026年9月18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王　宁　8165689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6年9月18日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